

编号 (省级填写)	2018305
--------------	---------

四川省中等职业学校示范（特色）专业建设计划 项目建设方案

主管部门 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盖章)

学校名称 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学校 (盖章)

专业名称 产品质量监督检验

建设类别 示范 特色

联系人：姓名 王丽环

联系电话 13881397507

电子邮箱 19983304@qq.com

二〇一八年 十月十三日

编制说明

1. 本文档内容传达至市级教育等有关部门，供其指导本地项目学校编制《四川省中等职业学校示范（特色）专业建设计划项目建设方案》（简称《项目建设方案》）时参考，为《四川省中等职业学校示范（特色）专业建设计划项目建设任务书》（简称《任务书》）的编制提供基础。各项目学校编制提交的《项目建设方案》作为四川省教育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组织专家复核和财政厅批复项目专业建设资金预算的重要内容，也是对项目专业建设情况进行验收的重要依据。

2. 本文档内容是编制《项目建设方案》的提纲框架，内容由市级教育等有关部门指导项目学校填写。同时，各项目学校要制定《××学校××示范（特色）专业建设项目实施管理办法》和《××学校××示范（特色）专业建设项目经费管理实施细则》，作为《项目建设方案》的附件。

3. 封面“建设类别”处根据项目专业的建设类别，即示范或特色，在相应方框打勾。

4. 《项目建设方案》的正文字体为仿宋_GB2312，字号为四号，行距为固定值 20 磅。请使用 A4 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一式三份。

目 录

第一部分 项目建设背景与基础	1
1.1 项目概况.....	1
1.2 项目建设背景	1
1.3 项目建设基础与问题	3
第二部分 项目建设指导思想与建设目标	7
2.1 项目建设指导思想	7
2.2 项目建设思路	7
2.3 项目的建设目标	8
2.4 预期成效.....	10
第三部分 项目建设内容与实施计划	11
3.1 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11
3.2 深化课程教学改革	11
3.3 打造“双师型”专业教师团队.....	12
3.4 改善专业教学条件	12
3.5 完善质量评价体系	13
3.6 加快推进国际化进程	14
第四部分 项目建设经费预算与计划安排	14
4.1 经费预算.....	14
4.2 计划安排.....	16
第五部分 项目主要保障措施	18
5.1 组织保障.....	18

5.2 制度保障.....	18
5.3 过程管理.....	18
5.4 经费保障.....	19
附件 1：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示范专业建设项目 实施管理办法	21
附件 2：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示范专业建设项 目经费管理实施细则	24

第一部分 项目建设背景与基础

1.1 项目概况

1.1.1 项目名称

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省级示范专业建设项目。

1.1.2 项目资金

项目资金主要由中、省专项投入和学校举办者投入两部分构成，其中中、省专项一次性投入 300 万元，学校举办者投资 200 万元（从 2018 年立项起两年内，每年给予不低于 100 万元的补助支持。

1.1.3 项目组主要成员

校内人员：王丽环 廖艳 李松涛 陈荣凯 陶泽蓉 官小红 周学鑫

行业企业人员：熊兰 任德祺 宋艳伟

1.1.4 服务的产业、专业群

服务产业：食品、化工、机械、电器以及建筑工程及建材加工制造企业及检验检测机构。

服务专业群：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工程材料检测技术、机电产品检测技术应用、工业分析与检验、粮油储运与检验技术、药品食品检验专业群。

1.2 项目建设背景

1.2.1 行业背景

从质量技术监督行业看，在加快建设质量强国、质量强省的新时代背景下，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四川省委、省政府关于质量发展新的使命要求，实施质量提升行动，提升质量管理水平，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迫切需要质量人才支撑。学校隶属于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局，作为行业学校，亦作为全国质量技术监督行业唯一的一所以质量技术专业为特色的省部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做精做强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为行业、社会培养输送更多的高素质质量技术专门人才，责无旁贷。

从学校内部看，“质量技术”是学校特色专业品牌。学校自 1989 年开设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以来，共为社会输送了 2 万余名质量专业检验检测人才，毕业生就业率一直稳定在 95%以上，他们遍布全国质量技术监督行业，广泛活跃在各企事业单位和检验检测机构，有的

是质量技术能手,有的是单位质量工作带头人,有的是质量管理专家,成为了“质量强省”战略的中坚力量。行业的需求,社会的需要,家长、学生的选择,这对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的发展极为有利。

1.2.2 社会背景

当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我国经济发展也进入了新时代,基本特征就是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在“着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背景下,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很大程度上就是对质量的需要。社会对质量的要求和呼声越来越高。而人才是质量供给的创造者。放眼国际,质量供给水平高的国家无不与其拥有高质量素养的人才有关。德国、日本这些质量强国背后都是靠高质量素养的人才来支撑。纵观国内,那些备受诟病的产品质量问题和服务质量问题,虽然原因各种各样,但几乎与产品和服务提供者的质量知识不够、质量意识薄弱、质量技能不高等密切相关。要推动经济转向高质量发展,实现“制造强国”目标、“质量强省”战略,迫切需要质量专业技术人才支撑。

1.2.3 人才需求背景

质量发展,人才为基。但当前我省质量教育发展滞后,质量技术专门人才紧缺,质量技术人员文化、技术和综合素质总体水平偏低的现实,已经成为制约建设质量强省、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性因素。

根据《省内外健全质量人才教育培养体系现状与能力》调查分析研究报告显示,我省企事业单位从事质量专业技术人员 30 余万人,只有不足 5%具有与质量相关的专业背景和职业资格;2017 年底我省检验检测机构 1740 家,较 2016 年增长近 100 家,2017 年底质量检测从业人员 5.5 万人,较 2016 年增长 2.5 万人。按照此年均 45%的人才需求增长率,今后 5 年,每年需培养 7 万人。

但据我省质量人才的教育培养情况统计,在高等职业教育层面,质量相关专业年毕业生 2000 人左右;在中等职业教育层面,我校质量相关专业年毕业生 500 人左右,远远不能满足市场需求。

加强质量专业检验检测人才培养,造就一支具有较强质量意识、拥有较高质量技能的技术技能人才队伍,是充分发挥人才在质量强省建设中第一资源作用的重要方面,也是经济发展进入“质量时代”的重要推力。

随着质量人才培养水平的不断提升,社会的持续进步,产品质量

监督检验专业毕业生不断充实到质量战线、检验检测机构，将大大提高质量从业人员的整体素质，这对产业的持续发展、国民经济的发展必将产生深远的影响。我们应又快又好的对专业进行教学改革，培养更多的、更适用的高素质的高质量专门人才。

1.3 项目建设基础与问题

1.3.1 项目建设基础

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于 1989 年开设，2008 年被评为省级重点专业，现有 21 个教学班级，在校生 886 人，分为食品、化工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以下简称“食化方向”）和机械、电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以下简称“机电方向”）两个专业方向。经过近 30 年的建设发展，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为区域经济社会、产业发展和服务作出了卓越贡献，取得了丰硕的成果。

（1）形成了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

一是对接市场需求，建立专业建设动态调整机制。本专业积极推行校企协调育人，在行政主管部门以及相关技术机构、企业的支持下，成立了行业专家、企业专家和校内教师为主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积极参与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并参与专业建设过程，对本专业的建设起到了显著的指导作用。在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的指导下，学校每年组织专业教师通过实习指导、企业调研形式，以企业和市场需求为导向，根据行业、企业对人才需求数量、质量以及人才结构提出的要求，适时调整本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和规格，逐步建立了专业建设与企业发展、企业技术升级、行业发展同步的专业建设动态调整机制。

二是对接岗位要求，科学定位专业人才培养目标。本专业根据最新的检验检测、质量控制岗位的岗位要求，邀请行业企业专家共同确定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规格，共同参与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和教学方案的制订，突出工作过程在课程框架中的主线地位，设置专业基础课程模块，实施本专业基础性、通用性知识与技能的教学，打好专业基础；设置专业方向课程模块，无缝对接岗位技能需求，实施不同工作岗位的专门知识与技能的教学；设置质量教育课程模块，将质量教育融入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强化学生质量意识。

三是对接职业标准，改革专业教学内容。本专业以职业能力培养为核心，设计课程建设思路，更新课程标准，设计教学内容，以工作过程和任务驱动教学，实现工作过程向教学过程转化。加强教材建设，

与行业企业共同开发紧密结合生产实际的实训教材，达到教材内容与岗位技能标准的有效对接，提升综合实训能力的培养。

四是深化融合办学，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本专业以社会需求为依据，结合学校实际，形成学工交替、订单培养、产学研联盟、卓越技师、专业导师制等各具特色的“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先后与高铁计量、省质检院、省分析测试中心、乐山市金标环境检测中心、上海捷祥测控等企业和科研院所进行合作，建立校外实训基地，组建校企合作订单班，通过学生在企业进行认识实习、跟岗实习、顶岗实习等多种实践教学，提高学生适应实际工作环境和完成工作任务的能力，增强学生对企业的认知感和岗位认同度。

(2) 形成了以职业岗位和职业能力为本位的课程教学改革机制

一是紧贴岗位实际工作过程，优化课程体系建设。本专业根据最新行业标准、职业标准、技术标准和岗位规范，不断优化课程结构，提升课程质量。加大扶持创新型项目课程的力度，鼓励教师把行业、企业等岗位需求项目引入课程教学，提升学生创造性解决现实问题的能力和技能，逐步将条件成熟的创新型项目课程纳入必修课程。1. 实施“2.5+0.5”的人才培养模式，学生校内学习5个学期。2. 第1—4学期文化课教学根据教育部《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试行）；严格落实教育部、人社部等五部门联合发出《关于印发〈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的通知》，职业学校学生“顶岗实习一般为6个月”的规定。3. 选修课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选修课，课程由学校教务处和教学系进行调整安排，充分满足学生个性发展需求和学校办学特色。

二是按照“教、学、做合一”的原则，改革教育教学方法。本专业实施分层教学、走班制、学分制、导师制、合作式等教学方式。建立以学生为学习主体的课堂组织模式，提高学生课堂教学参与度。与行业企业合作开发课程标准，实施工学交替、任务驱动、项目导向等教学模式改革；采用“教、学、做”一体化的教学方式，灵活运用项目教学、案例教学、任务教学、角色扮演、情境教学等方法，充分发挥学生的学习主体作用，将学生的自主学习、合作学习和教师引导教学等教学形式有机结合。

三是遵循职业教育教学规律，开发校本课程、校本教材。本专业结合行业特色，聘请行业、企业专家与专业课教师共同开发校本课程、制定课程标准，开发校本教材，编写基础化学、食品质量检测、通用

量具等专业课程校本教材 9 部。

(3) 形成了一支专兼结合、结构合理、教学和科研能力较强的专业教学团队

本专业现有专兼职教师 45 名，其中专任教师 38 名，高级讲师 19 人，高级讲师比例 50%；技师 8 人，高级工 23 人；双师型教师 33 人，占专业课专任教师比例 87%。专业教学团队由专业教师和现场专家组成，其中校外兼职教师 7 人，常年外聘的兼职教师都是行业专家、企业专业技术骨干与管理人员、高校质量教授，都具有较高的学识水平和丰富的现场工作实践经验。本专业有四川百位质量专家 2 人，专业带头人 4 名，骨干教师 6 名，基本形成了“行业专家+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合理的师资梯队，各专业带头人在专业建设和课程改革中起带头和把关作用，能悉心指导本专业教师（特别是青年教师）综合能力的全面提高，获得了省内同行的认可。

本专业教师积极参加各级各类教学科研活动，获得国家级课题成果 30 项，省市级成果 10 余项、校级成果 200 余项。近三年来，承担国家级、部级、省级、市级课题各 1 项，校级科研课题 45 项；实用专业 1 项，编写本专业出版教材 5 本；教改科研的各类获奖有 5 项；主持或参与地方标准 3 部、企业标准 38 部。

(4) 具备了满足专业教学需要的专业实训条件

本专业校外实训基地基本满足本专业的各种实习实训与专业技能操作等实践性教学环节，为本专业实践教学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近几年来，学校加大了对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教学投入，实验实训条件大大改善。仅近两年，新建了材料性能检测实训室、压力实训室、质检仪器分析实训室、电气安装与考核装置实训室、硬度实训室、质检仪器分析实训室、果汁生产线实训室、在线检测实训基地，投入经费 569.17 万元。目前，本专业共有校内实训室 39 个，建筑面积 2934 平方米，总价值 1365.18 万元，能够提供化学检验工、食品检验工、几何量计量检定工、温度计量检定工等工种 900 余个实训工位。同时基本教学条件如：多媒体教室、计算机操作室等都得到了很好的建设。

目前，本专业根据教学计划应开实验 289 个，实际开出实验 299 个，实验开出率均达到 100%；实验实训的设施设备项目达标率达到 100%，设备完好率为 100%。各实训室制订了完善的管理制度，并有

专业教师、实训教师指导学生开展实验实训。

(5) 形成了较为完善的质量评价体系

一是建立教学质量监控体系。本专业强化教学质量意识，树立全面教学质量理念，加强教学日常管理、课程管理、成绩管理、就业实习管理、毕业生管理等。充分发挥学校教学督导组对教学质量的监督、保障和促进作用。同时按照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的提升要求，开展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积极构建校内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质量保证制度体系，并将自我诊断与改进工作情况纳入年度质量报告。

二是建立人才培养质量评价标准。本专业以“职业素养、技能应用为核心”的学生评价指导思想，形成“多方参与，重视过程，多元评价”的考核评价体系，主要分为公共基础课程、专业课、顶岗实习三个层次的评价。1、公共基础课程评价，是以过程性考核为主。其中平时出勤、课堂纪律、阶段性知识小考、课堂互动评价、期末统考等部分组成，重在促进学生掌握知识点，养成学习习惯，促进学生认知和积极思维。2、专业课程评价，采用过程性考核、项目化考评、知识点串联应用为基点的评价方式，特别强调学生动手能力和操作技能的评价，以企业真实案例引导教学，把传统的系统化教学方式转变为项目驱动，在尊重认知发展规律与专业知识关联性的基础上，把各部分系统知识模块化分割成多个项目，每个项目分布进行评价。企业技术专业参与部分项目化实际应用考核，如全员参与的技能赛考评等活动。3、顶岗实习评价，是对学生职业素养、专业知识技能应用能力、岗位适应能力的多方位综合评价。采用校内指导教师评价、企业指导教师评价、实习单位鉴定三项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学生的专业技能、工作态度、工作纪律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价。

1.3.2 存在问题

经过近 30 年的建设发展，我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具备了省级示范专业的基本条件，但是，与省级示范专业建设目标的要求仍存在一定差距。一是人才培养与产业需求对接不够紧密，随着检验检测机构市场的逐渐放开以及改革不断深入，产业需求正在发生变化，在专业设置及专业人才培养规格上无法与之相适应，人才培养模式无法精准对接社会及岗位需求；二是课程教学改革需持续深化，部分课程实施过程过于强调死记硬背、机械训练，课程内容过于注重书本知识，课程评价方式未能发挥促进学生发展、教师提高和改进教学实践的功能；三是“双师”队伍建设有待加强。专业教师大部分是从学校到学

校的过程，缺乏相关的职业技能训练，企业工作经验不足，加强教师专业实践能力是师资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四是**实验、实训设备与企业工作设备不匹配。部分实验实训设备陈旧，更新滞后，不能满足行业检测需求，教学过程与工作过程对接难以实现，特别企业真实检测环境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五是**信息化程度有待提升，目前学校核心数字化课程教学资源、运用信息化教学手段的课程比例以及网络课程数量严重不足，一定程度上限制了教学形式的多样性以及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六是**校企合作机制不够完善。校企合作形式还较单一，仍停留在聘请企业专家，送学生去企业参观实习以及顶岗实习等浅层次合作，校企融合的深度不够，企业参与积极性不高。

第二部分 项目建设指导思想与建设目标

2.1 项目建设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服务发展为宗旨，以促进就业为导向，以提升质量为核心，根据我校“质量立校、责任立人、忠诚立业”的办学理念，以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建设为龙头，全面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建设具有行业示范引领、就业优势明显、发展潜力巨大的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群，培养一大批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为实施省委“三大战略”，奋力推进四川“两个跨越”提供人才支撑。

2.2 项目建设思路

当前，社会对质量的要求和呼声越来越高。在这样的社会背景以及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时代背景下，质量人才受到了前所未有的关注和重视，特别是国家政策放宽，允许第三方检测机构开展检验工作，检验检测市场人才需求巨大，使质量检验检测专业人才供不应求。学校作为质量技术行业特色学校，自1989年开设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以来，共为社会输送了2万余名质量专业检验检测人才，做精做强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为行业、社会培养输送更多的高素质质量技术专门人才，责无旁贷。学校将以产教融合统领专业建设，采取引企入教、引企驻校、引企进校等深度校企合作模式，通过校企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专业标准、课程标准，校企共建“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校企共建标准检测实验室等共享共育人机制，打造立体人才培养专业群，整体优化提升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建设水平，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2.3 项目的建设目标

2.3.1 总体目标

以“立足四川，面向西部，辐射全国，依托行业，服务社会”为专业建设目标，主动对接“一带一路”、“中国制造 2025”、“质量提升”等战略机遇，通过 2 年建设，将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建设成为专业建设理念领先、人才培养模式先进、课程体系完整合理、教学内容紧扣职业能力形成、师资队伍结构合理、力量雄厚、实验实训基地条件优良、人才培养质量高的品牌专业，达到四川一流、国内有较大影响力的专业建设水平。

2.3.2 具体目标

2.3.2.1 人才培养模式建设目标

以产教深度融合、校企协同育人统领专业建设，依托行业优势，成立由行业、企业专家、合作院校专家及学校资深专业教师共同参与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在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的指导下，持续改进“行业特色、校企共育、一专多能”的人才培养模式。通过校企共同制订专业发展规划、人才培养方案、共建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共建职业文化、共同负责学生就业，实现“人才共育、基地共建、过程共管、成果共享、责任共担”的深度校企合作。

2.3.2.2 课程教学改革建设目标

以“职业道德+职业技能+质量意识”的人才培养目标为引领，更新课改理念，加大课程教学改革创新力度，将德育教育、质量教育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重视习惯养成教育，将培养学生良好职业道德与提高学生职业技能，提升质量意识高度融合。进一步优化五个模块课程结构，更新课程教学内容，创新理实一体化、分层教学、走班制教学模式，完善 5W1H、过程性项目化等教学方法。开发专业核心课程数字化资源，建立专业教学资源库，核心专业技能数字化教学资源不少于 60G，全面提升师生信息素养。

2.3.2.3 专业教学团队建设目标

利用行业专家资源，通过“内培外引”的方式，推行师资校、企双向交流，建立一支师德高尚、专兼结合、教学和科研能力强、整体素质高的“双师型”教学团队。强调“双师型”队伍的“双构成”和“双能力”建设，“双构成”即“专职教师+业界专家”的专兼结合模式，“双能力”则要求专职教师具有“授课能力+实践能力”，实践能力达到能在企业顶岗程度。通过 2 年的建设，“双师型”教师占

专任专业课教师比例达 90%，使整体师资队伍水平在四川省内中职学校居于领先水平。

2.3.2.4 专业教学条件改善目标

提高实习实训基地装备水平，对照检测机构及企业生产流程开展校内实训基地建设，改造实习实训场地，更新实习实训设备，规范实习实训管理，优化提升实训整体环境，使校内实训基地软、硬件设施均达到行业企业同步水平，同时能达到承担省级以上技能大赛和高级工职业技能鉴定任务水平。校企合作共建共享校内外生产性实训基地，建设校内标准检验检测实验室，达到能承揽第三方检测业务水平；与企业共建校外实训基地，使之具备能完成学生课程实习、顶岗实习等多种实践教学的条件。加强学校信息化教学建设，整合学校各部门现用软件平台，搭建学校智慧校园平台，实现学校管理“四化”。建设虚拟仿真实训室，缩小专业教学环境与企业工作环境之间的距离。

2.3.2.5 质量评价体系建设目标

树立全面质量管理理念，落实“生本理念”，构建科学规范的人才培养质量评价体系，实现评价主体多元化，评价内容多维化，评价标准系统化，评价方式多样化。强化教学目标管理，完善《学校教学督导管理办法》等教学管理制度，加强人才培养质量监控力度。控制教学关键环节，全面实施教学诊断与改进工程，完善内部质量保证制度体系。

2.3.2.6 推进国际化进程目标

服务“一带一路”建设，主动服务“走出去”企业需求，与外向型检验检测机构开展基于“现代学徒制”人才联合培养，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知晓国际规则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深化与澳大利亚辽湾职业技术学院的合作，实现教师交流互访，在专业标准、课程标准、教材建设、教师培训等领域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

2.4 预期成效

2.4.1 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成为四川一流专业

探索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人才培养新模式，建立健全校企合作的办学机制，建设“双师素质”、“双师结构”的专业教学团队，改革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争取把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建设成具有引领辐射作用的省级示范专业。

2.4.2 校内实训基地成为省级示范基地

根据本专业职业岗位群的要求设计实训项目，建设与人才培养目

标相适应的实训项目、工艺流程和工作场景，并充分覆盖本校其他的相关专业，努力提高实训设施的使用效率和综合效益。在原有实验实训设施的基础上，结合重点专业建设项目核心课程体系的需要，对与本专业教学有关的实验实训场所进行全方位的建设、整合和扩充；构建特色鲜明的校内实验实训基地，全面支撑课程教学；实验项目实用化，智能教室情境化的建设目标；争取把我校校内、外实训基地建设成为省级示范实训基地。

2.4.3 优化五模块课程结构

以培养学生职业道德、职业素养、职业技能、质量意识、创新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为目标，对接行业企业标准，持续改进优化五模块课程结构。课程建设实行项目负责人制，每一门专业主干课程确定课程项目主持人，并组建每个项目的建设团队，在项目主持人的领导下制定该门课程的建设方案、课程的改革方案和考核评价标准，并负责具体实施。出台学校精品课程管理办法，将《食品质量检验》课程建成学校优质精品课程，带动本专业其他课程建设。

2.4.4 专业群社会辐射作用

通过建设，学校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大幅度增强，特别是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食品、化工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方向）、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械、电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方向）、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建筑工程及建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方向）、产品质量监督检验（质量管理方向）专业群建设及教学资源等方面，充分发挥引领、示范作用，促进建设职业教育水平的整体提升。通过2年的专业建设，建设集教学、培训、职业技能鉴定和技术服务为一体的省级中等职业教育重点实训基地，在满足学生实训的同时，服务于周边地区职业学校师资的培训，服务于联合办学企业、区域内其他企业，与其进行项目合作与开发，实现资源共享的目的。

第三部分 项目建设内容与实施计划

3.1 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以产教融合统领专业建设，全面实施校企协同育人。吸收成都（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四川省分析测试服务中心的行业专家，农夫山泉饮料有限公司、旺旺集团等大型食品企业的专家，四川工商职业技术学院专家与学校资深专业教师参与，成立学校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在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的指导下，持续改进“**行业特色、校企共育、一专多能**”人才培养模式。校企双方共同制定人才培

养方案,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个性发展与创新精神实践能力为目的,对接国内国际具有权威性的检验检测机构及知名企业检验检测岗位从业人员职业能力标准,科学定位人才培养目标。校企共同编写课程标准、开发课程和教材、实施课堂教学改革,共同开展工匠精神培育、优秀企业文化传播等活动,注重学生的习惯养成教育,把企业需求融入人才培养的各个环节,实现产教深度融合,培养具备良好的身心素质与职业道德,扎实的专业知识与专业技能,兼备质量意识的质量专业技术人员,为服务地方产业转型升级提供人才支撑。

对接社会需求,调整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发展方向。建立适应产业发展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逐步形成梯队化专业发展格局,以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食品、化工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方向)为核心,带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械、电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方向)、产品质量监督检验(质量管理方向)、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建筑工程及建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方向)专业群的建设。

3.2 深化课程教学改革

坚持立德树人,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以培养学生职业道德、职业素养、职业技能、质量意识、创新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为目标,引入行业企业标准,紧贴岗位实际工作过程,优化课程结构,形成以行业企业标准为导向的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课程体系。开齐开足文化课程、德育和美育课程,培养学生高尚的道德情操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引入行业企业的新知识、新技术、新标准、新设备、新工艺、新成果,结合国际先进职业能力标准,及时更新课程内容,使课程教学内容紧贴岗位实际工作过程。建设专业核心课程数字化教学资源库,对课程教学内容中常用专业技能与学校无法实现的高精专检验检测技术技能进行数字化,开发网络课程,多元多环节丰富教学形式。制定《学校精品课程管理办法》,打造《食品质量检验》校级精品课程,带动其他专业课程建设。制定《学校教材开发、选用管理办法》,与企业技术人员共同开发校本课程,编写课程标准、校本教材,完成课程标准20个,编制校本教材5本。积极探索公共基础课分层教学模式,开发理实一体化课程,完善5W1H、过程性项目化等教学方法,项目化教学中采取任务驱动,引导学生主动学习,激发学习兴趣,打造高效课堂。

3.3 打造“双师型”专业教师团队

推进“双师”素质建设,开展“双师”素质提升工程,制订《“双

师”素质教师队伍管理办法》、《学校教师师德考核办法》等制度，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建立健全师德评价机制，引导教师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重点培养爱岗敬业、师德高尚、教学效果优秀、科研成果突出、在本专业领域有一定影响的教师。

提升专任教师“双能力”，制定《关于鼓励教师去企业挂职锻炼的管理办法》，落实教师企业实践制度，在建设期内，每年选派不少于10名教师到企业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开展不少于1.5个月的跟岗培训，提升教师的实践能力。开展信息化教学能力培训，提高教师的信息素养，除教师外，对技术人员和行政管理人员进行不同层次的培训，注重提高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使用计算机的实际操作水平，全面提高教职工的信息化应用能力。推进教师全员培训常态化，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全覆盖，将教师参加继续教育学时纳入教师资格认证体系并作为教师评聘考核的重要依据。

师资团队“双构成”建设，引进行业企业专家担任兼职教师。制定《企业兼职教师补贴制度》、《引进行业企业骨干人才管理办法》、《技能大师工作室管理制度》等，探索建立“技能大师工作室”，搭建学校与行业、企业互动平台，打通校企人力资源交流共享的通道。建立《企业专业带头人、课程带头人制度》，引进企业专业带头人、课程带头人4名，选聘到校任教的行业和企业专家、兼职教师12名，形成以专兼相结合的“双构成”教师团队。

建立学校质监业务培训讲师制度，基本形成在质监系统内有一定影响力的培训教师团队。鼓励和帮助教师申报横向课题，为教师参与行业企业研发和技改项目牵线搭桥，尝试建立专项技术技能教师志愿服务队和专项志愿服务基地，鼓励优秀教师为社会机构、企事业单位提供技术咨询服务与专业培训，鼓励教师积极参与学校举办的业务培训和职业技能鉴定等工作。实施教师社会服务激励计划，建立教师服务社会服务行业的激励机制，把教师服务社会服务行业的工作业绩作为评聘和晋升的重要依据。

3.4 改善专业教学条件

提高实习实训基地装备水平，对照检测机构及企业生产流程开展校内实训基地建设，改造实习实训场地，更新实习实训设备，制定《实习实训基地管理人员岗位职责》，规范实习实训管理，使校内实训基地软、硬件设施均达到行业企业同步水平，同时能达到承担省级以上技能大赛和高级工职业技能鉴定任务水平。校企合作共建共享校内外

生产性实训基地，制定《校内生产性实训基地管理办法》、《工学交替管理规章制度》，建设校内标准检验检测实验室，达到能承揽第三方检测业务水平，在开展第三方检测业务的同时，提升学生职业能力和教师实践能力；与企业共建校外实训基地，使之具备能完成学生课程实习、顶岗实习等多种实践教学的条件。

新建 5s 现场管理综合实训室、民用建筑室内空气质量安全检测技能综合实训室、新建建材质量安全综合实训室，配备实验台架、货架、甲醛测定仪、色谱仪等设备，建成后可开展现场管理、民用建筑室内空气质量检测、建材质检等实验实训项目。

加强虚拟仿真实训教学环境建设，新建假冒伪劣产品监督智慧教室，组建由行业企业专家、课程建设专家、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等构成的教学资源开发团队，采取校企合作、校校联合的方式，建设虚拟仿真实训基地，缩小专业教学环境与企业的距离。

3.5 完善质量评价体系

构建科学规范的人才培养质量评价体系，实现评价主体多元化，吸纳企业和第三方评价机构参与人才培养全过程的评价，健全“校内评价+企业评价+第三方评价”的评价运行机制；评价内容多维化，评价内容包括学生的身心素质、职业道德、职业素养、技术技能水平、创业创新能力、就业质量、用人单位满意度等指标，；评价标准系统化，在人才培养质量评价体系中引入行业、企业标准，根据社会和岗位对岗位员工素质和能力的要求，制定教学各环节的质量标准、质量评价标准、质量保障实施办法与反馈办法等制度，建立由教学质量监督、信息收集与分析、信息反馈、质量改进等环节组成的循环闭合质量保证运行机制；评价方式多样化，量化评价与质性评价互补、过程评价与结果评价结合、外在评价与自我评价并存。

全面实施教学诊断与改进工程，按照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的提升要求，建立常态化周期性的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机制，开展多层面、多维度的诊断与改进工作，完善人才培养各环节质量评价标准，构建校内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质量保障与监控体系，并将自我诊断与改进工作情况纳入学校年度质量报告。

3.6 加快推进国际化进程

对接国家“一带一路”战略，主动服务“走出去”企业需求，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知晓国际规则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在专业标准、课程标准、教材建设、教师培训等领域开展国家交流与合作；与外向

型检验检测机构开展基于“现代学徒制”人才联合培养，服务“一带一路”建设，争取实现 10 名教师交流互访，引进先进教育理念，提升专业人才培养质量。

第四部分 项目建设经费预算与计划安排

4.1 经费预算

经费主要来源于中、省专项投入 300 万和学校举办者投入 200 万，合计 500 万，资金投入预算情况详见以下汇总表。

资金投入预算汇总表

(单位：投入“万元”；占比“%”)

建设任务	资金预算及来源									
	中、省专项投入		地方财政投入		学校举办者投入		学校自筹		行业企业及其它投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300	60.0%			200	40.0%				
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30	10%			10	5.0%				
课程教学改革	85	28.3%								
双师队伍建设	40	6.7%			100	50.0%				
专业教学条件优化	105	35%			70	35.0%				
完善质量评价体系	30	10%								
推进国际化交流	10	3.3%			20	10.0%				
其中，硬件建设费用小计	90	30.0%			70	35.0%				

4.2 计划安排

示范专业项目重点建设七个方面内容，项目建设期为2年，共分四个阶段，实施步骤如下：

(一) 规划设计阶段(2018年6月—2018年12月)

6月初，学校启动省级示范专业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经多次研讨，初步确定示范专业建设目标和重点建设内容，制定示范专业项目建设规划方案，并经市教育局推荐至省教育厅。

9月底，学校按照省教育厅有关要求，启动项目建设方案和任务书的编制工作，完善项目建设的组织机构，明确工作职责，分解落实任务，制订《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示范专业建设项目实施管理办法》(附件1)和《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示范专业建设项目经费管理实施细则》(附件2)等管理制度。建设方案和任务书在省教育厅专家组指导下不断修改完善，直至通过审核，正式批复。

(二) 建设第一阶段(2018—2019年度)

制定本年度项目建设计划和资金预算，全面启动七个方面内容，按照项目进度安排开展各项内容的建设工作，取得示范专业建设第一阶段成果。

1. 完成专业岗位群和人才需求调研，构建专业与岗位群对接的课程体系，完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质量管理方向)、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建筑工程及建材产品方向)两个专业方向专业标准、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完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食品、化工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方向)、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械、电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方向)两个专业方向专业标准、人才培养优化提升。

2. 逐步建立完善的专业核心课程标准体系，确定优质核心课程的课程，制定以及优化专业核心课程标准，创新“理实一体化”教学模式。

3. 安排第一批专业带头人和骨干教师下企业实习实践或参加教育培训进修，专业课教师下企业实践人数和双师型教师比例有一定程度的提升；建立“技能大师工作室”制度，聘请行业企业“能工巧匠”担任兼职教师，推进校企人员互聘互用，双向挂职锻炼。制定《教师服务社会行业的管理办法》，鼓励优秀教师为社会机构、企事业单位提供技术咨询服务与专业培训。

4. 全面改善专业教学条件，一是加强信息化建设，针对常用专业

技能与学校无法实现的高精专检验检测技术技能进行数字化,开展网络课程建设;二是工学结合深入校企融合模式下的实验实训建设,与企业、检验检测机构深度合作,探索共建校内实验室承揽第三方检验检测业务的学生实习实训基地,新建用建筑室内空气质量安全检测技能综合实训室、5S 现场管理综合实训室,开展快速检测人员培训以及校企共建实训基地。

5. 构建质量监控体系,制定专业人才培养质量评价标准,开展年度专业质量诊断与改进,整合学校现有绩效管理办法、办学质量评估、教学诊断与改进等管理体制,形成完善的学校人才培养内部质量保障制度体系。

6. 推进国际化交流,引进先进教育理念,实现教师交流互访,全面提升专业人才培养质量,与国际检验检测机构开展基于“现代学徒制”人才联合培养,服务“一带一路”建设。

第一阶段建设任务完成后,由示范专业项目建设办公室组织开展中期检查。各项目组收集整理项目建设资料,归类立卷归档,并根据阶段性建设计划和建设目标的要求进行自查,撰写自评报告。

(三) 建设第二阶段(2019-2020 年度)

在第一个阶段建设成果的基础上,完成各项项目的建设任务,达到预期的建设目标,取得全面建设成果。

1. 进一步优化完善优质核心课程的课程标准,完成精品课程建设;改进和完善“理实一体化”教学模式,建设专业优质核心课程全面实施一体化教学;完成一体化校本教材的编写。

2. 安排第二批专业带头人和骨干教师下企业实习实践或参加教育培训进修,专业课教师下企业实践人数和双师型教师比例继续提升,全面完成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双师型”教师和企业兼职教师的建设目标,打造一支专兼结合、高素质的“双师型”教师队伍,继续完善“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

3. 进一步完善信息化建设,包括核心课程数字化资源建设、智慧课程以及智慧教室建设,利用学校现有网络和管理信息系统,拓展信息服务面,完善专业教育教学与实习实训管理、就业跟踪服务平台以及毕业生就业跟踪服务平台,打造信息管理数据综合平台,实现校园管理、服务信息共享。

4. 与企业、检验检测机构深度合作,完善共建校内实验室承揽第三方检验检测业务的学生实习实训基地建设。

5. 进一步完善质量监控体系，制定专业人才培养质量评价标准，开展年度专业质量诊断与改进，整合学校现有绩效管理办法、办学质量评估、教学诊断与改进等管理体制，形成完善的学校人才培养内部质量保障制度体系。

6. 深入推进国际化交流，引进先进教育理念，实现教师交流互访，全面提升专业人才培养质量，与国际检验检测机构开展基于“现代学徒制”人才联合培养，服务“一带一路”建设。

(四)项目验收阶段(2020年11月—2020年12月)

项目建设完成后，提交《示范专业建设项目验收报告》，全面阐述项目完成情况和建设成果；项目建设办公室对已完成项目进行验收、评价，形成验收结论，上报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同时做好项目建设有关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完成《省级示范专业建设项目验收自评报告》，迎接上级部门验收。

第五部分 项目主要保障措施

5.1 组织保障

成立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群）建设领导小组，由学校校长任组长，副校长任副组长，部门负责人为组员。组织专业建设的实施工作，制定专业建设实施的具体方案和年度推进计划，明确目标任务和责任分工。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发展规划处（以下简称：示范办），负责重点建设项目的论证、立项、宣传和具体落实工作。

5.2 制度保障

以制度建设确保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群）有序推进和重点项目的实施，制定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群）建设行动计划，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群）建设方案审定报批办法，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群）工作目标责任追究制度，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群）建设重点项目成果绩效考核办法，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群）重点建设项目建设资金管理细则等。

5.3 过程管理

加强对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建设的過程管理。在学校示范专业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示范办）下设专业建设管理组、师资队伍建设管理组、实训条件建设管理组、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组，实行项目归口管理，各管理组对应分管校领导为责任人。

明确各项目建设管理组的职责。各管理组负责制定相应工作月度进度检查标准、项目阶段性验收标准、项目终结性验收标准，组织对

建设计划、月建设进度、项目阶段性成果、终结性成果进行监控、验收、考核评价，并将考核结果报示范办。

示范办要负责制定示范专业任务书编制工作方案，根据示范专业建设项目建设标准，负责对项目材料进行审核、汇总和上报。

项目建设涉及校内各相关部门须依据建设方案和任务书的建设目标，以及建设任务分解表统筹安排工作任务，做好月度工作计划，并将月度工作计划上报相应管理组或示范办。

示范专业建设项目建立例会制度，每2个月由示范办召集一次工作例会，通报项目建设工作进度，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的难点问题。建设项目进展情况的检查，采用各建设项目第一负责人自查和各管理组检查的方法。各项目负责人于每月25日前，自查项目进展情况并填报进度表，报送相关工作组，各工作组每个月30日前负责检查本组负责部分工作进度与完成质量；示范办负责收集、整理、汇总各项目进度表，每个月5日前形成学校示范专业建设工作进展报告。同时在建设过程中，自觉接受省级监督检查和指导、市（州）监管。

中期验收和终结性验收方法：聘请校外专家参与中期验收和终结性验收的评审工作，校外专家的评审结果占70%，校内专家的评审结果占30%。

5.4 经费保障

建立以省财政资金投入为主的多渠道投入机制，保障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群）资金需求。同时进一步提高学校对地方经济和四川质监行业发展的贡献度，积极争取地方政府和省质监系统的政策与专项资金支持，鼓励和吸引其他社会资金参与重点项目建设，树立经营学校意识，不断提高学校的办学综合效益。

学校建立项目资金保障机制。通过多种形式筹措资金，保证资金能按时足额到位。资金主要来源于项目建设专项资金、主管局配套资金和学校自筹资金。

学校主管部门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对学校创建省级示范专业项目给予高度重视，积极提供经费和政策保障，承诺将根据学校建设和发展实际，从2018年立项起两年内，对纳入省级示范专业建设项目每年给予不低于100万元的补助支持，两年总投入不低于200万元。

学校建立《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学校省级示范专业建设项目经费管理实施细则》，将加强对省级示范专业项目建设资金使用的规范管

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1. 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示范专业建设项目实施管理办法
2. 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示范专业建设项目经费管理实施细则

附件 1:

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学校 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示范专业建设项目实施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示范专业建设项目的管理,提高投资效益,确保项目建设目标的实现,根据《四川省中等职业学校示范(特色)专业建设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及相关文件精神,结合学校的实际情况,特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示范专业建设项目总体建设目标是:以“立足四川,面向西部,辐射全国,依托行业,服务社会”为专业建设目标,主动对接“一带一路”、“中国制造 2025”、“质量提升”等战略机遇,围绕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建设具有行业示范引领、就业优势明显、发展潜力巨大的多层次立体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群),即中职专业-产品质量监督检验(质量管理方向)、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建筑工程及建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方向)、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食品、化工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方向)、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械、电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方向),发挥专业建设和教育教学改革的示范、带动和引领作用,推动全省中职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整体提升,到 2020 年,建成四川一流、国内有较大影响的省级示范专业。

第三条 认真探索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示范专业建设项目建设和管理方式方法,严格执行有关政策,进一步完善培训、鉴定和考评制度,为进一步发展提供科学依据。

第四条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六个方面:一是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二是深化课程教学改革;三是打造“巴蜀工匠”双师队伍;四是改善专业教学条件;五是完善质量监控体系;六是加快推进国际化进程。

第五条 项目建设以“分级管理、责任到人”为原则。“分级管理”即项目的实施与管理分学校、系二个层次。各项目负责人对校长负责。

“责任到人”即每个项目建设任务落实到责任人,具体为第一责任人和第二责任人。各级责任人必须按计划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第二章 管理机构与管理职责

第六条 成立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群）建设领导小组，由学校校长任组长，副校长任副组长，部门负责人为组员。组织专业建设的实施工作，制定专业建设实施的具体方案和年度推进计划，明确目标任务和责任分工。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发展规划处（以下简称：示范办），示范专业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示范办）下设专业建设管理组、师资队伍建设管理组、实训条件建设管理组、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组，实行项目归口管理，各管理组对应分管校领导为责任人。

第七条 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群）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全面负责示范专业建设目标、任务内容、资金的整体规划、项目实施的组织、项目实施的监督及协调、项目质量的监控、评估、验收，各级子项目建设内容负责人的确定等，并研究制订相关保障制度及措施。

第八条 示范办是示范专业建设项目领导小组的办事机构，具体负责示范专业建设项目的日常管理，负责重点建设项目的论证、立项、宣传和具体落实工作；各管理组负责制定相应工作月度进度检查标准、项目阶段性验收标准、项目终结性验收标准，组织对建设计划、建设进度、项目阶段性成果、终结性成果进行监控、验收、考核评价等。

第三章 建设项目实施

第九条 学校示范专业建设项目的建设目标、建设内容、建设要求与进度等以《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示范专业建设计划项目建设方案》、《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示范专业建设计划项目任务书》为准，任何部门和项目负责人不得随意变更。

对涉及建设目标、内容等重大更变由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群）建设领导小组报请有关主管部门审核、批准。

第十条 示范专业建设项目建立例会制度，建设项目进展情况的检查，采用各建设项目组第一负责人自查和各管理组检查的方法。学校对示范专业各建设项目实行年度计划、年度总结、中期检查和评估验收的管理办法，及时处理建设过程中的有关问题。

年度总结由建设项目办把项目建设的年度统计、年度经费预决算、投资完成情况及成果效益等有关资料汇总后报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群）建设领导小组，然后汇总上报上级有关部门。

中期检查由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群）建设领导小组组织实施，其主要任务是对建设项目的建设进度情况、项目经费的落实、使用情况、质量和效益等方面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并对取

得的经验进行推广。

第十一条 项目建设期满，建设项目办负责人向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群）建设领导小组提交验收申请报告，全面阐述项目计划的落实情况和取得的成果，由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群）建设领导小组根据《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示范专业建设计划项目建设方案》、《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示范专业建设计划项目任务书》及所签订的项目责任书对完成项目进行验收。

中期验收和终结性验收方法：聘请校外专家参与中期验收和终结性验收的评审工作，校外专家的评审结果占 70%，校内专家的评审结果占 30%。

第四章 建设资金

第十二条 示范专业建设项目建设资金使用须按照《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示范专业建设项目经费管理实施细则》执行。

第五章 考核与奖惩

第十三条 学校对示范专业项目实行严格的绩效考评。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群）建设领导小组负责对项目整体运行情况进行全面的绩效评估与考核。

第十四条 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群）建设领导小组每年组织由政府、行业、企业领导与专家参加组成的学校建设项目指导委员会，对建设项目整体运行状况、运行效能进行现场调研、评估、考核，提出评估意见和改进建议。

第十五条 对考核成绩突出、效益显著的各建设项目办及个人，以及在示范专业建设项目中做出重大贡献的部门和个人，学校将予以表彰和奖励。

第十六条 对影响项目的正常建设和验收的，学校追究项目负责人的责任。

附件 2:

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学校 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示范专业建设项目经费管理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对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的规范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事业单位财务制度》、《四川省中等职业学校示范（特色）专业建设计划项目管理办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我校示范专业建设项目专项资金主要来源为财政专项资金和省质监局专项资金。专项资金用于学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专业的建设。

第二章 管理原则与管理体制

第三条 示范专业建设项目专项资金坚持“集中使用，突出重点；总体规划，分年实施；项目管理，绩效考评”的管理原则，实行“学校统一规划、分类分项预算、年度收支平衡”和“项目部门根据建设内容及预算额度提出申请、学校组织论证审定、项目部门按规定组织实施”的管理办法。

第四条 学校示范专业创建领导小组是学校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的主管机构。履行以下职责：

- （一）负责制定学校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总体建设目标。
- （二）负责审核学校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申请计划。
- （三）负责审核学校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预算。
- （四）负责审核学校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预算调整方案。
- （五）负责审核学校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决算。

第五条 实施办法：

（一）各项目部门是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的直接使用部门，各项目部门负责人应认真组织好本部门负责的项目资金使用的全过程管理，并对本部门的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使用的审核、管理、考评和总结全过程负责。

（二）学校财务处对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进行统筹划拨，并进行预算的审核、经费使用开支的监督统筹管理工作。

1. 参与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预算的编制，提请校长办公会审定

后，上报省质监局、省教育厅和省财政厅审批。

2. 严格按照省质监局、省教育厅和省财政厅批复下达的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预算进行总体和项目控制，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实行会计事前、事中、事后监督。

3. 负责学校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的用款计划的申报及资金支付工作，并单独设立项目账进行会计核算，定期向学校示范专业创建领导小组通报项目资金执行情况报告。

4. 进行会计核算，保证专项资金会计资料的真实、完整。

5. 严格按照省级有关财经法规和本实施细则规定，审核学校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开支的合理合法性，保证专项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6. 按时编制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使用报表，上报省教育厅。

(九)学校纪检监察办公室负责对学校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督。

第三章 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预算管理

第六条 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预算是学校综合预算的组成部分，纳入学校总体预算，实行专款专用，确保收支平衡，由学校财务处根据学校示范专业创建小组审核的年度项目建设计划编制，汇入学校综合年度财务预算，经学校批准后上报省质监局、省财政厅等相关部门。

第七条 为保证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的合理使用，学校对示范专业建设项目预算资金按照建设项目打通使用，实行统一管理、合理分配，保证重点、兼顾全局。

第八条 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预算必须遵循公开、公正、科学的原则，经过项目申报、评审、确立、预算资金核定等系列程序，逐级建立严格、规范的评审机制，并按照上级主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制定预算方案。

第九条 学校财务处根据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示范专业建设项目预算，及时下达预算额度。项目部门限期启动项目建设、限期按规定使用资金、限期办理结算手续。项目按批准的计划建设完毕后如有资金结余，上报主管部门审批。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年度示范专业建设项目建设计划必须及时启动，对于建设子项目没有及时启动和无法启动的，应及时向学校示范专业创建领导小组报告，由领导小组追究责任部门和相关人员的责任。

第十条 各子项目组负责人必须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建设内容和

预算额度执行，一律不得超预算额度使用资金；如有调整，所有的调整项目都必须符合专项资金开支范围和相关财务法规制度的规定。

第四章 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支出

第十一条 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支出主要包括：

1、支出范围：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劳务费、培训费、会议费、宣传费、设备购置费等。

2. 未经申请批准的超出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预算或定额的费用不能开支。

第十二条 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凡纳入政府采购的支出项目，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执行招投标程序进行。

第十三条 示范专业建设项目经费使用和报销审批程序按流程进行。

（一）项目经费报销审批流程：

经办人→项目负责人→财务处→分管校长→校长。

（二）项目经费报销审批权限严格按照校《学校财务报销规定》执行。

第五章 决算管理

第十四条 学校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收支情况纳入学校年度决算统一编报，经主管部门审核汇总后报省财政厅，由省财政厅审批。

第十五条 学校在上报决算时应对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必要的文字说明。文字说明的主要内容包括：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效益情况、资金管理情况、存在的问题和建议等。

第六章 监督检查与绩效考评

第十六条 所有与示范专业建设项目有关的各级领导、项目负责人和财会人员，都应自觉维护国家财经纪律，同时接受有关领导机关、财政、审计等部门的监督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第十七条 对示范专业建设项目资金的使用进行审计监督，对建设项目进行绩效考评，根据绩效考评结果，对建设成效突出的部门给予必要的奖励。如发现有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的行为，以及因管理不善导致资金浪费、资产毁损、效益低下的，限期整改后对情节严重的责任人员，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追究其行政或法律责任。

第七章 附则

第十八条 本办法由学校示范专业创建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第十九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第二十条 本办法与财政厅等上级部门规定不一致时，以上级部门规定为准。

